

皇天后土

◎董树荣 毛慧琼 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皇天后土

◎ 董树荣 毛慧琼 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皇天后土 / 董树荣, 毛慧琼著. —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2005

(绿谷风丛书)

ISBN 7-5006-6550-4

I. 皇... II. ①董... ②毛...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107976号

皇天后土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社址: 北京东四12条21号 邮政编码: 100708

温州市北大方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 × 1168毫米 1/32 印张100 字数2500千字

2005年10月北京第1版 2005年10月温州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套

总定价: 240.00元

ISBN 7-5006-6550-4 / I · 1321

总 序

中共丽水市委常委 宣传部长 虞红鸣

丽水是国家级生态示范区，有“华东天然氧吧”之称，被誉为“浙江绿谷”。丽水人民在长期的生产生活实践中创造了富有人文魅力、反映自然和谐、体现自强不息、具有鲜明丽水特色的区域文化——绿谷文化。

钟灵毓秀，地灵人杰。经历二十几年改革开放的洗礼，特别是撤地设市以来，丽水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人们的思想观念、生活方式和思维方式发生了嬗变。飞速发展变化的社会生活为文学创作提供了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源泉。丽水的作家们以饱满的热情，投入到创作中，用手中的笔，真实地记录生活的一页页。

一份耕耘，一份收获。摆在我们面前的《绿谷风丛书》，共收入我市10多位作者的12本文学作品集，全套书逾200万字，题材多样，质量较高。入选的作品有小说、散文、诗歌、剧本等。这些作品或直接反映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现实生活；或讴歌人民创造历史的英雄业绩；或弘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或赞美丽水旖旎的山水风光。思想内容深刻，艺术形式多样，思想性、艺术性和观赏性协调统一，体现了丽水文学创作的水平。

《绿谷风丛书》是丽水市首套由国家出版社正式出版的文学丛书。它的出版，集中展示了近几年来丽水文学的创作成果，对提升丽水文学的知名度、弘扬绿谷文化起到较好的促进作用。希望丛书的作者们，也希望丽水市广大文学创作者再接再厉，创作出更多更好的文学作品，进一步展示绿谷文化的内涵，为丽水的现代化建设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中国农民自觉追求现代化的悲歌

(代序)

陶东风

13亿中国人，8-9亿农民，农业大国这一基本国情，使我们的文坛产生了许多表现农民和农村的小说。20世纪的中国，走过了100年艰难的现代化历程，因此，我们的文学自觉不自觉地表现和探寻这一丰富历史。但是，100年现代文学史里，正面直写中国农民自觉追求现代化的作品寥寥无几。而《皇天后土》恰是这样一部长篇小说。

用小说来表现这一主题，本身是一场冒险，因为，在读者的思维定式里存在着一个疑问：农民会自觉追求现代化吗？这一问句的否定意蕴来源于理论界对中国现代化的固有诠释和文学界长期以来对中国农民的模式化描述。中国的现代化是在西方列强的欺凌下被迫作出的选择，因此具有后发型和外发性的特征。而工业化的历史性缺失，使人们把现代化迟缓的重大责任推给农民，认为农民阻碍了现代化的进程。马克斯·韦伯“儒教文化产生不了现代资本主义”的论断，又给理论界提供了批判农民的理论依据。然而，即使韦伯的观点正确无误，也不能简单地用来指责农民。理论界在这里轻易地偷换了概念，认为儒教文化就是农耕文明，而农耕文明就是农民意识。直到今天，农民、农民意识阻碍现代化进程，成了中国现代化理论的主流，似乎只要改造了农民，消灭了农民意识（或者称小农意识），中国的现代化就能一夜建成似的。因此，我们

总是反反复复做“教育农民、改造农民”的工作。在这种主流观点的窠臼里，中国文学界自然就把中国农民丑陋化、漫画化、模式化。文学家笔下的中国农民的言、行、思想、追求，大多是与现代化相悖的。当然，这类表现中国农民的作品并非都是虚假的，有的还相当深刻地揭示了农民身上的劣根性。但是，所有描写农村题材、表现中国农民的作品都这样写，便有了问题。因为，如果中国农民只有劣根性，只是现代化的阻碍，那么20世纪最后20年中国农民改变中国命运的三大创举是怎么产生的呢？每一个知识分子都应当扪心自问：没有中国农民首创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没有中国农民首创的乡镇企业，没有中国农民首创的村民自治，会有中国二十多年来的繁荣昌盛吗？应当肯定地说，中国现代化推进到今天这样的程度，离不开中国农民的这三大首创。

确实，中国的现代化是后发型和外发性的。但在中国现代化的进程中最富有原创性的恰恰是中国农民。如果认识到这一点，我们该为文学界一直没有正面表现中国农民自觉追求现代化这一主题而遗憾。

因此，《皇天后土》在主题上的冒险，具有重大的文学意义和社会理论价值。冒险本身意味着一种突破。

中国农民的首创精神和原创力，来源于中国农民最朴实的需求。首先要生存，其次要发展，再次要富裕。这一朴实的需求的起点和支点，是土地。占有土地，是中国农民的最大欲望。中国农民的一切思想、价值、理想、追求，都根植于占有土地这一原始的、本质的欲望之上。农民和土地，二二为一，浑然一体，不可分割。农民最深的感情，是对土地的热爱；农民最大的痛苦，是与土地的分

离。农民生存的价值，是写在土地之上的。理解了这一点，才能真正理解中国农民。中国农民的一切优良品质和劣性恶习，皆由此生发。

《皇天后土》充分地表现了这一点。小说主人公吴天亮从少年时的失去土地到成年后对土地的不倦追求，隐含着一个深刻的道理，农民是土地的狩猎人。

农民追逐土地，这一决定中国农民本质的历史命题，到底是有助还是妨碍中国的现代化进程呢？小说的回答是肯定的。主人公吴天亮有一个信念：田里有铧。用他的话说就是“种田就是种铧，弄地就是弄钱”。这里包含着深刻的经济学原理：土地是一种生产资料，是农民生存、发展、追求富裕和幸福的最基本的、最重要的生产资料。因此，在吴天亮心目中，土地不仅仅是用来解决温饱的，而是农民自身全面发展所必需的手段和工具。所以，当沪杭公路测绘队区队长给他描绘了美国农民的生产生活图景后，吴天亮是那样的兴奋和充满憧憬。美国梦成了高地村农民的路标和追求目标。村里的长者千寿爷临死前的遗愿是“不要把我葬在祖坟里，把我的坟修在村东头，那里，看得见将来的汽车路，看得见村里自己的汽车……”。

也许，高地村农民的追求，对几千年中国农民来说，缺乏典型性。但是，就上世纪前三十年的杭嘉湖农民这一特定的时空里，却是真实的，并且代表着一种方向。这一方向有两个坚实的基础，一是农民朴实的“田里有铧”的信念，另一个是杭嘉湖平原特定的商业氛围。杭嘉湖平原位于长江三角洲，小说所写的青阳县离上海三百里，距杭州一百里，且自古便是浙北商贸重镇。因此，上世纪早期，上海滩的发展，对杭嘉湖有强烈的辐射作用。小说通

过“洗不净”这个商界奇才，较充分地表现了杭嘉湖广阔的腹地与大上海之间的紧密关系。

小说立足于农民对土地的挚爱这一根本内因，辅之以上海滩商业辐射的外因，非常富有说服力地展现了农民自觉追求现代化的艰难历程。很显然，“后土”是指农民及其土地，“皇天”是指外部环境。小说意旨便是：只要外部环境优良，我们这片土地是能健康走向现代化的。然而，历史事实恰恰相反，天灾人祸成了上世纪前半期的主角，农民的现代化之梦只能夭折在萌芽状态。小说结尾，日寇入侵，吴天亮“大叫一声，扑向埋着他心爱女人的焦土”。这一结尾，沉重而又深刻。

《皇天后土》，一曲中国农民自觉追求现代化的悲歌。

（作者为首都师范大学教授）

第0章

吴长福一辈子没有享过福，今年五十六岁，光棍一条，整天病恹恹的，看上去比实际年龄老多了。长福知道，他这一生，不仅没有长福，也不会长寿。想到死，他极害怕。无论如何，他这个吴姓，该在土坯村延续下去。长福对死后的报应一类并不怎么相信和害怕，他这一辈子活得像狗一样，没有做什么伤天害理的事。土坯村最刻毒的骂人话，是“断子绝孙”。吴长福用这句话骂过人，但更被人骂过。看来，要被村人骂着了。他极不甘心。

那是十多年前的一个夏天，天已擦黑，村里人都在池塘里洗澡。男的在水里游泳，女的也在“轿驮”上扒下上衣，只穿条短裤，坐在水里凉快。这是土坯村人一天最欢快的场景。男人们在水中泡着，欲念也就淡了。倒是女人们显得放肆，与男人们开些荤素兼营的粗俗玩笑。丈夫是在边上，女人的放肆是被宽容的。当然。寡妇和未出嫁的姑娘是自觉地不在这里轧闹猛了。这种场景，玩笑粗俗也没关系，但绝不允许动手动脚。哪个男人在裸露的女人身上捏一下，那人就会被全村人骂个狗血喷头。吴长福就犯了这一忌。那时的吴长福还身强体壮，虽然种了一天田，但内心的那股劲却象早晨一样的烈，即使泡在凉水中，那个东西也坚挺着。他站在离“轿驮”不远处的水中，装模作样地擦着光身子，眼睛直溜溜地盯着女人群。暮色朦胧，他看得见一片片颤动的白。忽然，他完全是不由自主地向“轿驮”游去，脚触着了水下的石阶，站了起来，一

伸手，就握着一个女人的湿淋淋的乳房。“啪”的一声，吴长福被打入了水中。“光棍长福摸我！”一个粗嗓门的女人大叫。女人们一阵骚乱，一阵大骂，又一阵大笑。男人们也跟着笑骂。骂的字眼，就是断子绝孙。吴长福不敢还嘴，也不敢再上“轿驮”拿自己的衣裤，游到池塘那一头，灰溜溜地回了家。第二天，他就被当作新闻和笑料，从早上二点在青阳镇的茶馆里传开了，受到了更多人的责骂。于是，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只要吴长福稍有不慎，对他有所冒犯，别人就可骂他“断子绝孙”，更而甚之，在某种场合，“断子绝孙”几乎成了他的绰号。正因为这个绰号，几个本来有可能改嫁给他的寡妇，都拒绝了。

想想这十年来受的窝囊气，吴长福真想撒泡尿跳进去淹死算了。但一个愤怒的信念支撑着他：他不能断子绝孙！他要让所有对他诅咒的人落空。可是，现实的问题是，不太可能有哪个女人愿意嫁给他了。

吴长福为这个事犯了几天愁后，终于决定到镇上的孤儿院去看看。

孤儿院很小，无论就建筑还是管理形式，都是洋人办的教堂的附属物。洋和尚叫魏得禄，大家叫他“鬼得很”。三年前，他来到青阳镇，自己掏钱造了座尖顶的洋房。刚造好时，青阳镇大大小小二八十六个茶馆，着实评论了一番。最后的结论是：稀奇古怪。这个结论并没有贬意的味道，倒引来青阳镇四周上百个村坊里的人来看“西洋景”。这一番热闹，无疑就肯定了教堂的存在价值。“鬼得很”中国话说得挺流利，只不过是官腔。好在他人挺和善，黑色的制服里蛮有钱，常常做些与人为善、济困救穷的事，青阳人便赞许他。他的菩萨——耶稣，也就自然地进入了青阳人的信仰体系。本来，青阳镇一带，弃婴是常见的事。“鬼得很”就到处游说，弃婴是最大的罪过。有一次，一个女婴被弃后，在青阳东门外被一条饿狗吃得只剩下一些头皮。“鬼得很”知道后，捧着那点血淋淋的头皮，到处打听，最后寻着了弃婴的父母。那对夫妇竟然正眼不瞧一下自己的骨肉，只是一个劲地埋怨“鬼得很”多事。“鬼得很”使劲划着十字，嘴里“阿门阿门”地念着。他责备那对夫妇没有人

性。但那男人对着屋内吆喝了一声，随即像滚南瓜一样滚出一溜五个流着鼻涕、满脸乌黑的小孩。那男人认真地说：“我养不活。”

“鬼得很”责问：“你知道养不活可以不生呃！”那男人诡然一笑，说：“这就是你做和尚的不懂了。洋和尚也没用！”他的女人听了，格格地大笑不止。那群南瓜样的小孩，也嘻嘻地傻笑。“鬼得很”领悟到什么，只好讪讪地退了出来。从那天起，他就筹办了一所孤儿院。孤儿院接收弃婴、孤儿，也让无子女者从孤儿院领走喜欢的孩子。

三天前，孤儿院里来了一对年轻夫妇，外地口音，男的像个做生意的，女的像个阔人家的小妾或者是戏班子里逃出来的。他们找到“鬼得很”，要他接受他们带来的婴孩。“鬼得很”收下了，那女的哭得死去活来，而男人一副铁石心肠。临走前，男的交给“鬼得很”一张纸条。等那一男一女一走，“鬼得很”一手抱着婴孩，一手把那纸条就着圣母像前的蜡烛给烧了。他自言自语道：“来无根，去无踪，这就是孤儿的命。”

吴长福交给“鬼得很”十个大洋后，在孤儿院里溜了一圈。最后，他指着一只摇篮里的一个小孩问：“男的？”“鬼得很”解开婴孩的枣核包，让吴长福看个明白。吴长福笑了笑，说：“就这个了。”又问：“哪来的？”“鬼得很”说：“不必问。我也不知道。”吴长福满意地接过婴孩，大步走出孤儿院。他第一次感到大地是这样的坚实。

“鬼得很”望着吴长福远去的身影，想起三天前那对伤心的年轻夫妇，心里有些难过。但他捏了捏袋里的十个大洋，心里踏实了许多。

第一章

吴长福腰驼成了直角，与人正面说话几乎要仰视，脖子就显得格外的长，脸上满是皱纹，像早了三年的水稻田。不过，今天他满面喜色，因为儿子吴天亮明天要上学了。

土坯村有一条不成文的规矩，谁家儿子上学前，都要庆贺一番。这仪式既庄重又简朴。一面邀请至亲好友来家大鱼大肉吃一顿，一面准备许多红蛋全村每家两个分一遍。来贺喜的亲友自然要准备一份礼物，主要是墨砚纸笔一类的读书用品；左右邻舍只需一两句祝福的话即可。这种风俗，一来是张扬家里将出一个读书人了，二来是把小孩读书这件事社会化了，吃过红蛋的人都有了一份督促小孩把书念好的责任。在这样的氛围里，念书的孩子就不敢马虎了。

天亮长得一点也不像长福，村里人都说比长福结实，个头高，面白。听了这样的评议，长福一点不恼，反而有份自豪。天亮是他从孤儿院领来的，大家都知道，怎么可能象他呢？他能把天亮从个把月大小的婴儿拉扯到这份上，很不简单。在这过去的八年里，自己的辛苦是说不完了，吴长福特别要感谢的是三个女人：村西头顾阿八的老婆八婶、村东头陆小生的老婆胖二奶和村北“钱酒馆”的老婆“粗嗓门”。天亮刚抱来的时候，长福拿他毫无办法，不会喂养，也没有尿布换。天亮是一个劲的哭，长福抱着他只是颠啊颠。八婶知道了，与老公说：“五毛头刚断奶，我涨得要命，你去叫长福把孩子抱来，我喂他。长福这个老光棍，怪可怜的。”于是，天亮就吃上了八婶的奶

水，长福也就能下田干活了。但八婶的奶水不长，仅个把月，就断奶了。天亮尽管能吃些粥汤，但毕竟一天天消瘦下去。长福急得团团转，村里又没有个奶娘，只好抱着天亮走到三里远的章村讨一口奶。奶娘家十分穷，天亮每吃饱一顿奶，长福就得给她家一斤大米。这样跑了半个月，天亮的好运又来了。村东头陆小生的老婆生了个死胎，胖二奶十分伤心，本想去孤儿院抱养一个，但陆小生不愿意。为了安慰老婆，陆小生就来与长福商量，要收天亮为义子，先让他老婆带养一段时间。长福自然感激不尽，但他一再对陆小生说：“丑话说在前，天亮可是我的。”等陆小生赌咒发誓后，长福才让陆小生把天亮抱走。天亮在胖二奶家，长福是每天要去几次，去了就抱一会儿，“乖儿子，宝贝儿子”地叫上一阵。他如此地表示对天亮的亲热，一来是他确实对天亮十分爱，二来是他担心胖二奶把天亮占为已有。长福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因为天亮长得虎头虎脑，人见人爱。而胖二奶那两只大奶子，整天鼓鼓囊囊的，十分诱人。长福瞧着那对大奶子，心里就自卑。开始，胖二奶对长福还是客客气气的，但几个月后，胖二奶的态度就明显有了变化，说话的口吻，有些不咸不淡。长福陷入了十二分的苦恼之中，把天亮带回家，怕养不了，不把天亮带回来，怕失去他。胖二奶不是一盏省油的灯，要是起了争执，胖二奶宽大的臀部就让驼背长福发怵。正在这时，“钱酒馆”的老婆“粗嗓门”给他解决了难题。

“粗嗓门”就是那年在池塘“骄驮”上被吴长福捏了一下奶子的那个女人。“钱酒馆”过世好几年了，女儿出嫁，两个儿子都分出去过了，“粗嗓门”就显得孤伶伶了。那年夏天的事，早被村里人淡忘了，“粗嗓门”也从未对长福记过恨。年轻时候，谁没个荒唐事。但她知道长福讨不上女人，多多少少与她有些关系。所以，当她冷清清一人过日子后，越发同情吴长福这个老光棍了。这几天，她看出了长福的苦恼，就在长福到她小店里打酒的时候，关切地问：“天亮好吗？”“好，好。”“我看不好！”“你敢咒我儿子？”长福跳起来。“你急什么？”“粗嗓门”的声音放高了。

“谁与天亮过不去，我就跟谁急。”“你弄拎清些，谁在与天亮过不去？”“谁？”“你应该清楚！”“你是说胖……”“知道就

好。”“你怎么知道？”“我生育过二男一女。”“唉——”“叹什么气，趁这时候还没翻脸，把天亮抱回来。”“可我，怎么养他？”

“我帮你养！”“你？你又没有奶！”“天亮大半岁了，没奶吃也能活了。”第二天，长福就把天亮抱回了家。胖二奶为此与长福翻了脸，有年把时间没有搭一声腔。只是天亮能说话后，一次路上碰见胖二奶，小家伙竟然向胖二奶伸出一双小手，呀呀地叫唤：“拜娘，拜娘。”（拜娘是这一带对奶妈的通称。）胖二奶和长福都措手不及，随后都呵呵大笑起来。胖二奶抱过天亮，亲个没完。

再说那天长福把天亮带回家后，“粗嗓门”就跟着进来了。天亮大概又饿了，嚎嚎地哭。“现在怎么办？”长福一筹莫展。“先得断奶。”“粗嗓门”果断地说。“不会饿出病吧？”长福忧心忡忡。

“要把小孩带大，就不能娇惯孩子。”“他不肯吃稀粥。”“看我的。”“粗嗓门”解开衣扣，把褐色的奶头塞进天亮的小嘴里。天亮一下子不哭了。长福知道“粗嗓门”没有奶水，不知道她为什么要这样做。他心里更为惊异的是，“粗嗓门”这位靠五十的女人，竟然还有这么丰腴的奶子！他眼前闪过了那个夏夜的一幕。“粗嗓门”在说：“让你吮，让你吮。看你死心不死心。”天亮怎么吮也没奶水，就放弃了，又啼啼地哭起来。“粗嗓门”换了一只奶让天亮吮。而另一奶就样坦然地露着，像磁石一样吸引着长福的眼光。长福咽着口水。“粗嗓门”咒了句什么，对长福说：“看你这死相，过来，摸摸。”长福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他盯着“粗嗓门”看了好一会儿，迟迟疑疑走到“粗嗓门”身边，一把擒住了那只大奶子。“粗嗓门”呃地长长叹息了一声。那天晚上，小天亮肯定是出生以来最痛苦的一晚，但长福肯定是一生中最幸福的一夜。不过，“粗嗓门”并没有答应改嫁给长福，只是经常让长福尝尝女人的滋味。“粗嗓门”带小孩绝对是好手，小天亮在她的哺育下，一天天长大起来了。

在天亮上学仪式上，八婶、胖二奶、“粗嗓门”自然成了吴家的贵宾。“粗嗓门”又是半个女主人，这是全村坊公认的。她就挑起了负责招待客人饮食的担子。八婶和胖二奶也不甘闲着，就做了“粗嗓门”的副手。三个女人在灶间忙乎，吴长福就在外面招待贺喜的客人。

吴长福的父母是逃荒到青阳镇的，后以卖烧饼为业，赚了一些钱，就在土坯村置了一份田地。土坯村各户，或是祖父辈，或是父辈，都在青阳镇上做过小买卖。而最后都在土坯村置了份田产，务农为业。“做官老爷一阵烟，买卖生意露水田，种田伯伯万年。”土坯村里的人都信奉这个理。因此，土坯村任何一家，亲戚眷属都不多。吴长福父母早亡，又没娶亲，亲属就几乎没有。在客厅，除了八婶老公顾阿八和胖二奶老公陆小生外，就是私塾先生谭永书老秀才了。谭老先生抽水烟，两只眼睛老是眯成一条线。他慢条斯理地与三个男人说些稀奇古怪的事，什么广州有人造反啊，京城里不安宁啊。洋毛鬼子占了山东啊，等等。他的理论也奇奇怪怪，说种田人总以为读书人好，其实读书最没有用，世界不太平，读书就更没用，还是种田好。他说要不是年纪大了，他就想去租几亩田来种种。三个男人自然不太相信他的话。吴长福更是有种恐惧感，怕谭老先生的话给小天亮的命运带来晦气，但又不好对这个贵宾说什么不客气的话。于是，他就向灶间大声问：“烧好了吗？”里面回答：“快了。把桌子摆好来。”三个男人就动手摆桌子。

八仙桌要靠着朝南墙，东西两边各放一条凳，正南边放一只草编圆垫子，那是行跪礼用的。朝南墙上，有一个龛，平时存放着长福父母的画像。长福父亲的像占了整个龛，长福母亲的像小多了，不到父亲像的四分之一，搁在长福父亲画像的左下角，仿佛倚在丈夫肩头。现在，长福小心翼翼地把父母的像从龛里移了出来，换上孔圣人的头像。这孔圣人，是今天一早长福从青阳镇上孔庙里“请”来的。“请”孔圣人不用现钞，只要一刀条肉就行。孔圣人放入了墙龛，胖二奶摆好了八盏酒盅和二副筷子，八婶拿来了热好的酒壶，大礼快开始了，但天亮却不见了。天亮呢？天亮呢？屋里有了阵小小的混乱。

天亮是在谭老先生讲“大头天话”的时候走出家门的。今天一早醒来，他就成了人们关注的中心，身上要穿绸缎衣，头上要戴圆礼帽，脑后的那根小辫子，父亲给抹了许多油，又摆弄了很长时间，但三拜娘（指“粗嗓门”）一来，埋怨父亲没有把辫子梳好，硬是重新拆散，重编。后来，客人们来了，父亲要他一个个向人作

揖，鞠躬。他烦死了，所以大人们一不注意，他就悄悄开溜。

正是农历七月底，太阳很大，火辣辣烫人。天亮昂起头看看天，天蓝得眩目。他一把掀下头上的小圆礼帽，团成一团，塞入衣袋里。他家“道地”前是一片不大的桑园，枝枝桑树都有了岁龄，每上桑拳都比天亮的脑袋大，桑拳上都叉着好几根桑条，桑条又粗又长，上面长着一片片扇形的桑叶。桑叶绿得发黑，绿得冒油。天亮钻进了桑园。桑园里一片荫凉。抬头只能看见星星点点的天幕。桑园里弥漫着一种说不清的气味，它有桑叶的清香，有泥土里老叶慢慢腐烂的气味，有树桩边马兰花吐出的幽香。天亮摘了朵淡紫色的马兰花，放入嘴里咀嚼，味道很好，一点点涩，一点点酸，一点点甜，嚼得他满嘴生津。

穿过桑园，是一片稻田。在杭嘉湖平原，田与地是两个很不同的概念。田是低凹下去的，由祖祖辈辈用锄头挖掘而成，适宜蓄水，用来种稻、麦、油菜等，解决肚子问题；地是高凸出来的，也是祖祖辈辈在挖田时堆成的，适合种桑、豆、烟、菊花等经济作物，这些可以用来卖钱，解决穿、用等问题。在这块富饶的土地上，一家人只要有几亩田，有几亩地，没有什么大的天灾人祸，又肯勤勉劳作，生活总会滋滋润润的。天亮来到了桑地边，脚下就是一个陡坡，这里的人称之为“杠滩”。“杠滩”上是一行行的黄豆秧和杂草，里面藏着无数只大小青蛙，天亮的脚步声惊动了它们，弹起杂乱的“扑通”“扑通”声。黄豆秧和杂草便无序晃动。这使天亮觉得无限妙趣。他来劲了，两只小手“啪”“啪”地打着，嘴里“瞿”“瞿”地叫着。小天亮沿着“杠滩”，一路赶，一路叫，与青蛙们做着游戏。

不久，桑园没了，一道土墙挡在他面前。这是村里毛毛家。毛毛比天亮小一岁，平时常在一块玩。不过，毛毛的爸爸很凶，脸上是黑黑的毛，胸口、腿上都是黑黑的毛，最可怕的是毛毛爸爸的眼睛，大大的、红红的，发脾气时，像会吃人。天亮听父亲讲过坏蛋的故事，他想像中的坏蛋，就跟毛毛爸爸长得差不多。正因为这样，天亮平时不太来毛毛家玩，倒是毛毛常去天亮家玩。毛毛家有条黑狗，很可爱，天亮与它混得很熟。天亮和毛毛都叫它“小